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苏高监〔2024〕7号

关于加强 2024 年度中秋、国庆期间 作风建设的通知

所属各单位，公司本部各部室：

2024 年度中秋、国庆两节将至，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重要论述，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切实营造风清气正、祥和安定的节日氛围，现就节日期间加强作风建设的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全面动员，严格落实责任

公司所属各单位党组织要把抓好节日期间正风肃纪工作摆上突出位置，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细化责任、周密部署，切

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一是要建立作风建设责任传导机制，进一步严明纪律要求，提前安排部署，强化监督提醒，推动作风建设抓紧抓实、抓出成效；**二是**要督促所属各单位、各部室主要负责人，切实肩负起本单位、本部室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真正做到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三是**要积极引导所属广大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牢固树立“人人都是作风代表”的观念，以身作则、率先垂范，不折不扣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带动身边职工群众扬正气、倡廉洁，持续推动作风建设走深走实。

二、固本培元，严抓教育管理

公司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抓紧抓好党风党纪教育、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教育，坚持分层分类施策、因人因事施教，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与职工群众从思想上正本清源。

一是要坚持正反教育相结合。用好家规家训、红色资源等鲜活教材，引导党员干部把增强党性、严守纪律、砥砺作风贯通起来，融入日常、化为习惯；要把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纪委监委公开通报的“四风”典型案例作为“活教材”，以案为鉴、以案明纪，持续释放震慑效应。**二是**要以多形式组织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活动，巩固党纪学习教育成果。组织层层传达落实上级及公司关于加强两节期间作风建设的精神要求，努力营造遵章守纪良好氛围；鼓励各单位创新形式与内容，因地制宜开展

寓教于乐的节日送“廉”等廉洁文化进站区、进班组等活动，营造浓厚崇廉尚廉氛围。**三是要坚持严管厚爱相结合**，加强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着重加强对党员干部，特别是新提拔年轻干部、新转重要岗位、新进人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咬耳扯袖、红脸出汗、防微杜渐，以严管厚爱护航干部成长。

三、落实要求，严明纪律规矩

节假日是“四风”问题易发多发的关键节点，也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重要考点。两节期间，所属各单位、各部室要把节点变成作风建设“加油站”，持续营造“严”的氛围，继续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不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严防各类“节日病”。

一是严禁违规发放津贴补贴和奖金福利；二是要严格执行公车管理制度，严防公车私用、私车公养；三是严禁党员干部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公款吃喝；四是严禁违规用公款购买赠送月饼等节礼；五是严禁利用职权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安排的旅游、娱乐等活动；六是严禁参与各种形式的赌博、迷信等低级趣味活动；七是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并借机敛财；八是严禁违规饮酒及酒驾醉驾等违纪违规违法行为。

四、多管齐下，严肃监督管理

两节期间是“四风”问题易发多发的关键时间节点，所属各单位、各部室要深化认识、强化担当、创新思路，用科学规范、有力有效的监督方法和路径，抓实监督管理工作。

一是要畅通信访举报渠道。鼓励广大职工群众积极参与监督，做到广开言路，让党员干部感受到监督、习惯被监督，努力形成全方位的监督合力。二是要善于发现苗头隐患问题。加大对所属干部员工的监督管理，严防严治各类“四风”问题隐形变异现象，挺纪在前，防微杜渐。三是要发挥好基层监督“三大员”队伍作用。组织基层监督“三大员”立足岗位、充分履职，进一步织密筑牢监督网络，发现问题应第一时间上报公司纪委，以有效监督推动正风肃纪责任落实。

请所属各单位、各部室结合工作实际贯彻落实好通知精神，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上午 9:00 前，报送两节期间纠“四风”树新风工作情况，以拉干条、条目式列举开展的工作和取得的成效，不用穿靴戴帽；对发现的突出问题，以及作风建设新气象新成效可适当阐述。请以书面形式反馈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刘雅晖；手机：13913999100。

特此通知。

